

張元濟在商務印書館與其圖書館事業

吳栢青 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班

一、前言

張元濟，字筱齋，號菊生，一作鞠生，浙江省海鹽縣（舊隸嘉興府）人。生於清同治五年（1866）9月28日。光緒十八年（1892）中壬辰科二甲進士，授翰林院庶吉士。散館改派刑部貴州司主事，翌年，考取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章京。在京期間，創辦「通藝學堂」以傳播西學。其思想力主維新，任章京時，奉命為德宗蒐集新學圖書進呈。國是詔下，上召見並詢新事，自是先生屢有陳言。戊戌變起，奉旨「革職永不敘用」，遂南下上海發展，尤致力於文化提倡，啓迪民心之事業。民國37年3月，以「主持商務印書館數十年，輯印《四部叢刊》等書，校印古本史籍，於學術有重大貢獻」，當選為中央研究院第一屆院士，與胡適（1891～1962）、余嘉錫（1883～1955）、楊樹達（1885～1956）列名人文組中國文史學科，足見先生學養之專精，確足以為學者典範。尤著意於善本孤槧之收羅影印，廣為刊布流傳，實有裨於學術之研究。曾任上海文史館長等要職，於我國文物之保存流傳，有其不刊之功。1959年8月14日病逝於上海，享年93歲。

衡視先生功業，影響鉅者，莫非政事與文化事業二途。惟今之人皆知商務印書館，然其由一印刷代工變而為出版界之冠，實奠基於先生。另先生於圖書館之倡設開辦，亦甚著力。以下遂就先生在商務印書館之成就，暨以圖書館勵學化民之興業，陳諸所得。

二、商務印書館時期

先生在正式加入商務印書館之前，自光緒二十四年至二十五年間，任職於上海南洋公學（今交通大學

前身）。自戊戌革職後，李鴻章即托盛宣懷在滬謀事，先生抵滬，盛氏便以南洋公學籌辦譯書院事委之。到職前，屢函嚴復（1853～1921），詢問譯書選定標準及詞典之使用，並請推薦譯書目，而嚴復所譯亞當斯密《原富》，即由譯書院於1901年出版，並指定為學生必讀書籍。後遂積極主譯日本及泰西教育、政治、經濟等新學著作。為使原受舊學者能從事實務，開「經濟特班」，聘蔡元培（1867～1940）為總教席，頗具績效。升任總理後，因與督學福開森氏意見相左，終辭去兼代總理及譯書院院長之職，正式進入商務印書館，（註1）從此與商務印書館結下不解之緣，更為該館奠定執近代出版事業牛耳之根基。

商務印書館創辦之初，所承接業務，均與印製商業紀錄、票據、收據及其他文具紙品等有關。發起人初僅有夏瑞芳（1872～1914）與鮑威恩（卒於1910年）二人。夏、鮑二人同是清心書院學生，以後共事於上海捷報館，因不滿經理對待工人粗暴，於是決定自辦印刷廠，徵資於鮑咸昌、張桂華、郁厚坤、高鳳池及沈伯曾等7人，於1897年2月11日，在上海江西路德昌里創立「商務印書館」。（註2）先生在南洋公學時，輒委託夏氏印製教學筆記與資料，其後夏於選印書籍方面，亦向先生請益。夏氏因「頭腦靈敏，性情懇摯；能識人，能用人」，（註3）而先生在經過戊戌政變後，深感「不變無以立」，遂決定進入商務印書館，與夏氏共同致力於普及教育之大業。

在先生先後擔任編譯所所長（1903年～1918年9月）、經理（1915年12月～1920年）、監理（1920年～1926年7月）、董事長（1926年8月～1959年8月逝世）幾六十年中，始終以出版高質量，對社會發展具有良好影響之書籍為職志，茲分述之。

（一）在商務印書館前十年（1901~1911）

先生因印書事常與夏、鮑接洽，而夏氏正欲擴充館務，擬聘為主持編譯事。先生初辭未就，遂投資認股，公司基礎，以是奠定。期間兼股東、編譯所所長，積極為館延攬人才，擘劃管理，除參考日本教科書編輯新式教科書外，並譯印《帝國叢書》、《地理叢書》，及編印《戰史叢書》、《歷史叢書》、《政學叢書》、《傳記叢書》等。另出版嚴譯政法諸書，林譯《伊索寓言》、《小說叢書》等書籍，風靡一時。先生更致力於雜誌發行，首先集資創辦《外交報》，自任主編，輯後囑由商務印書館代印、經銷，目的在使國人知己知彼，瞭解國際情況，為最早專門論述國際關係之雜誌。（註4）其後《繡像小說半月刊》、《東方雜誌》、《教育雜誌》、《小說月報》、《圖書彙報》、《少年雜誌》、《政法雜誌》等亦陸續發刊，皆開各科領域風氣之先，影響深遠。

光緒二十九年，力建成立編譯所，聘蔡元培為首任所長，未幾由先生接任，延請孫毓修、傅運森、惲鐵樵等人入館編譯刊物。宣統二年（1910）出國考察教育、印刷及出版事業以為改進之借鏡，自此規制屢有擴增。如開辦師範講習班，以改善當時教師素質；創立尚公小學、養真幼稚園，就近解決員工子弟入學及托管問題；辦商業補習學校、藝徒學校，提供學徒進修，藉以提昇其知識技能，以培養館內管理及技術各項人才。復透過編譯所圖書室——涵芬樓之設立，收藏古今圖書，奠定日後出版圖書之基礎。總計十年間，設立印書局一所、分館十八所，普及南北，其已由一印刷工廠，轉型而成為出版大業，此皆有賴於先生之力。

（二）民國元年至五四時期（1912~1919）

因當時大戰初起，反日情緒高張，而商務印書館因與日本金港堂合資遭有心人士刻意中傷，教科書之營銷大受影響。為因應政治變局與中華書局之強勢競爭，配合教育部訂定各項學科課程標準，乃重新編定共和國教科書，以應新教育之需。並由夏氏與日方商議退股，終於民國3年收回全部日股。同年，夏氏竟遭刺身亡，先生以經理仍兼編譯所所長，從陳叔通議，改革內部組織為「一處三所」，設「總務處」以連繫協調「編譯」、「印刷」、「發行」三所，由陳氏主事，集中人事財務管理，俾作通盤規劃。

民國8年，五四運動起，商務印書館與新文化正

當其衝，陳獨秀、羅家倫皆撰文抨擊《東方雜誌》等刊物，多年聲譽，一落千丈。為迎合潮流，不得不思革新，撤換雜誌編輯，重挽頹勢。而館內亦有罷工、罷課事件，內外事起，先生則始終堅持理念，切實規劃。相繼開辦函授學社、商業補習學校，以造就人才。後退居監理職繼以增購古籍善本、地方志書，充實涵芬樓皮藏，並積極從事古籍叢書之校勘編纂，向各方藏書家商借影印，甚至遠赴日本向靜嘉堂、內閣文庫等影印中土所佚古籍。首先影印《涵芬樓秘笈》，救亡贖絕，保存古本書之善；續成《四部叢刊》、《續古逸叢書》等大部叢書，採新法石印以為流傳。面對新文化運動之衝擊，先生實具開明意識，期間更與尚志學會、北京大學、中央大學、燕京大學、共學社、文學研究會等學術機關合作，贊助出版叢書，力圖新舊融合，以啟新局。歷經此期突破改進，商務印書館正逐漸步入殷實企業之正軌。

（三）教科書

商務印書館對教科書之出版奠基甚早，而其影響所及，面亦最廣。蔡元培嘗言：「于是印刷之業，始影響於普通之教育，其創始者，可謂商務印書館。」（〈商務印書館總經理夏君傳〉）自先生始提倡編譯以我國文化為基礎之教科書，前期乃約請杜亞泉編《文學初階》，率以兒童身邊事物為內容，兼有各科常識及倫理修身之道。自先生主編譯事務，聘浙江大學總教席高夢旦為國文部主任，杜亞泉為理化部主任，留美碩士鄭富灼為英文部主任，皆當時各科擅長之人選。又與日人小谷重、長尾楨太郎、高夢旦、蔣維喬、莊俞共同編定《最新國文教科書》，由先生親自審校，因此書出版而確立教科書之編輯原則，可為他本編纂體例範本。嗣後有修身、算術、歷史、地理、格致等科，每學期一冊。辛亥革命後，配合教育部部定宗旨，編輯成套共和國教科書，凡小學、中學、師範學校各科用書，無不齊備，且廣為各校所採用。新文化運動後，續有白話文《新體國語教科書》（凡八冊）、《新法教科書》一套，並新創各冊皆配有教授法書，以供教員參閱，其體例之新，科目首創，包有各類，不僅為當時教育界所歡迎，而受其影響者亦眾。

（四）工具書

商務印書館對於工具書之編譯建樹亦多。先生以

自習西學之經驗，深知外文工具書在西學東漸之進程中，實屬為基礎作用。其初識謝洪賓（1872～1916）即多與商討翻譯詞典等事。謝氏早期便為商務印書館編有《華英初階》、《進階》及《華英音韻字典集成》，此係我國第一部雙解英漢詞典。又先生特登門禮聘顏惠慶（1877～1950）編《英華大辭典》以應外語學習之新要。嗣後續有《日本英和雙解熟語大辭匯》、《英和熟語辭典》等數十種外文工具書之編譯，皆先生大力促成。

我國辭典之編纂，則首推《辭源》。此書以「國無辭書，無文化之可言也」（見《辭源》說略之緣起）為鑑，提供鑽研舊學暨博採新知之學人以翻揀答問之便。始纂於光緒三十四年，歷時八年，至民國4年以五種版式出版，詞目十萬，綜輯歷代字韻類書。廣羅舊典新知，舉凡天地人物，動植百科，配以圖表，求字索詞，一目了然。民國36年復有《簡編》之籌纂，亦經先生審閱批校，於通俗詞目，堅持入選，以達雅俗並容。民國元年出版《商務印書館新字典》，一矯《康熙字典》之舊弊，補入通俗、新出之字；上列二書之出版，可謂總結前代按韻索字之不便。其他如杜亞泉編《數學大辭典》、《植物學大辭典》、《動物學大辭典》，皆與先生商量內容取捨，發排印行事宜。高夢旦擬編《中國醫藥大辭典》，乃建議宜將名醫、醫書書目收入，縮小版面，便於攜帶。編輯人名辭典（應即《中國人名大辭典》）對其內容體例亦多所建言。由此可知先生編輯工具書之著力甚深。其更獨力完成《節本康熙字典》及《成語辭匯》（此種未刊）二書之編輯，皆具有學術參考之價值。

（五）校印古籍

先生自與繆荃孫、傅增湘氏結交後，始刻意收羅古籍，擁書愈富，眼界愈大，益知目錄版本之學，功力遂深。民國15年退休後，專心從事於校印古籍工作，於《百衲本二十四史》費力最多；前此影印古籍則首推《四部叢刊》三編之彙集。茲將先生校印古籍事功，舉略述之。

1. 《四部叢刊》

《叢刊》分為初編、續編、三編。初編始印於民國8年，至11年始成，收書323種，8,548卷。13年重印初編，抽換21種版本，增為8,573卷，並新撰若干校勘記。續編於23年印成，收書81種，1,438卷。25年續出三篇，73種，1,910卷。原擬再出四編，以二

次大戰起作罷。正續三編，總計收書477種，11,921卷。全書採用石印技術，重現原書面貌，並詳記原版寬狹大小於卷首；分經史子集四類，體例較備。以涵芬樓所藏為主，兼採江南圖書館、北京圖書館、瞿氏鐵琴銅劍樓、傅氏雙鑑樓、劉氏嘉業堂、繆氏藝風堂等名家祕笈。甚至日本靜嘉堂文庫、帝室圖書寮、內閣文庫、東洋文庫、東福寺等藏書，凡宋元舊本，明清佳刻，具述其急要者而登之，罕見實用，兼收並蓄。先生印書首重版本，尤貴初刻，「所采錄者，皆再三考證，擇善而從」（《叢刊》例言）。以宋本言，三編所收，幾於百種，如趙注大字本《孟子》，即為僅見之宋本。重刊初編所抽換《盤洲文集》，係海內孤本，與影宋本相校，得補正千三百字。又《太平御覽》卷帙龐大，今所存版本多不全，先生乃以靜嘉堂本、喜多村直聚珍本配補宋蜀刻本，復以國內鮑崇成本、張若雲本對校補缺，使其成最善與可信之本，功不可沒。

是編由先生往來徵詢，改定書目，至商借版本，預約出書，皆居中協調。因所見善本既多，撰錄題跋約百二十餘首，校勘記四十餘篇，引據考證；以版式行款、刻工、避諱等鑑別版本；或闡述各集刻藏源流，往往盡發前人所未發，以此窺先生校勘、整理古籍之實學，對學術研究助益頗深。

2. 《百衲本二十四史》

先生鑑於殿本之缺漏，亟思輯印舊本正史。於民國19年8月至26年3月間，遠近訪求公私藏書。得舊本則照相落石以成樣張，隨張修校，然後定版。如眉山七史，經三朝遞修，號為邇邇本，遂提出描潤填粉要則，使舊本重印，煥然一新。敲定府本後，逐字對校，遇有新得之善本，則舊本不用。然善本難求，不得不思補配，猶僧衣穿結百衲，故名百衲本。如黃善夫本《史記》，已絕跡中土，同光年間書賈得而析為三，涵芬樓購得其半，復借潘宗周、傅增湘藏本而成全帙。《晉書》以海昌蔣氏藏宋刊小字本，雕印精絕，清晰悅目，惟缺〈載記〉三十卷，以江南圖書館本配補，行款悉合。先生獨任校勘之役，刪蕪存菁寫成《校史隨筆》，已開「四校法」之例。徵引類書古注，文字典制之學，莫不兼之。於考史之功，亦多裨益矣。

雖然，於清季時，先生南北奔涉，來往京滬，而未嘗一日離商務印書館而去。即使授學部參事、儲才館提調，皆兼理館務。抗戰軍興，「蜷伏海上，清貧

自矢」，尤致力於宋元舊本之蒐羅與出版。年屆八旬，讀書不輟，精力猶盛，以鬻書自活，究其一生，終以「書農」自許，無愧於「昌明教育」之平生持志也。

三、圖書館事業

自甲午（1894）一役，維新人士將變法重心由船堅砲利轉知在乎政法制度，然風氣不開，人才未儲，新政則不由實行，教育宗旨雖善，立化之功難奏，遠望可期而近功亦仍迫切。故設學校、立報館、建藏書樓、勵興學會等，有識者莫不力倡之。梁啟超曾在《時務報》第二期（1896年7月31日）撰文言：「振興之策，首在作育人才，育人才則必能新學術，新學術則必重科學；設立學堂、定學會、建藏書樓。」是年初，孫家鼐奉派管理設立官書局，嘗奏言：「泰西教育人才之道，計有三事：曰學校，曰新聞報館，曰書籍館。」（註5）

凡此將圖書普及窮鄉僻壤，此社會文化之責任，非私人藏書樓所能勝任。而以上所建議，率與現代圖書館設置觀念相符，後京師大學堂所設圖書館，美籍人士韋棣華於武昌創辦「文華公書林」，紹興徐樹蘭開辦「古越藏書樓」，皆供士林瀏覽，公諸民眾，實已開私人創設圖書館之先河。

先生既有教育興國之志，其於光緒廿二年初創西學堂時，即數請汪康年為購國外發行之天文、百鳥、格致圖籍，以及各地出版之維新刊物，設有藏書室與閱覽處，俾供教職學員借閱。入主商務印書館後，編輯檢索，常苦無書，遂設編譯所圖書室，以備編譯之用。宣統元年（1909），更定名為「涵芬樓」。（註6）嘗致書繆荃孫：「擬勸商務印書館抽撥數萬金收購古書，以為將來私立圖書館張本」，（註7）知先生早有設置圖書館觀念。爾後王雲五亦曾向先生及高夢旦建議「將涵芬樓另建館屋，除供自用外，並公開閱覽」。（註8）民國13年3月，新廈落成，編譯所先遷入並籌備設立閱覽開放事宜。民國15年5月2日《申報》登載開幕啓事云：「商務印書館二十餘年來，所儲中外書籍達數十萬冊，其初僅備該館同人編輯參考之用。近乃別建書樓，兼備社會公眾之閱覽。取名東方圖書館，定5月2日開幕。塵市囂塵之中，有此石渠祕閣，吾知有書癖者，當必人手一編也。」是年春，先生並撰文追述緣起：以滬上為商旅會輳，人文匯萃之地，且「今海內學者，方倡多設圖書館以輔助教育之

說」，（註9）迺購地設館，即便來學，館內同人獲益仍多。矛盾在進入商務印書館編譯所後，遂利用涵芬樓內豐富藏書對中外文學窮本溯源。寫成〈小說新潮欄宣言〉、〈自然主義與中國近代小說〉等文章，大力介紹寫實、自然主義，標舉「新浪漫主義」。趙萬里當時整理天一閣散佚舊藏，便在館中檢得四明一地及明季史料文獻，足見館內之收藏賅博，涵蓋今古善本，誠為當時積藏之冠也。（註10）

然民國21年「一·二八」閘北之役，圖書館所藏書盡化為灰燼，空中路上所見紙灰飛揚，皆商務印書館和東方圖書館之所有也，50萬圖書化為烏有，寧不痛心？事後胡適、姚名達、瞿宣穎、羅家倫、蔡元培、傅增湘咸來函慰之，並成立「東方圖書館復興委員會」，議由公積金中提撥及個人募捐，於23年及24年先後獲致德國學術互助會、法國公益慈善會捐贈，先生更將平時所受車馬費移購近時雜誌書報之用，終以恢復不易，於1952年結束館務，將書籍453箱又204包，鈔成目錄24冊，呈繳中共人民政府，由鄭振鐸接受，（註11）東方圖書館之盛況，終成歷史名詞矣。

先生除興辦東方圖書館外，於宣統二年與盛宣懷、唐駝、邵志潼創辦「上海圖書館」（後改名「愚齋圖書館」）由盛氏親營規劃，嘉惠學界甚多，曾獲清帝頒「惠周多士」匾額。此後於商務印書館25周年（民10年）紀念時，提議設立「公用圖書館」，擬「先就普通（圖書館）著手，惟亦須酌備高等用書，以便教育界有所參考」。（註12）鑑於內地文化閉塞，與高鳳池、李拔可發起建議「流動圖書館」，將本版圖書運至外縣公開展覽。又於民國28年8月與葉景葵、陳陶遺籌建「合眾圖書館」，委顧廷龍南來主持館務，供眾觀覽。其創立宗旨，要必致力於民族文獻之絕續存亡，以挽救書厄。葉氏率先捐出個人所藏，復得先生勤蒐所得嘉郡先哲遺著476部，1,822冊，海鹽先哲遺著355部，1,115冊，及張氏先世著述刊印等善本，使館藏更具特色。1953年6月捐出，同年更名為「上海市歷史文獻圖書館」。

衡諸先生隨社會局勢脈動，由早期編譯檢索，以備藏閱，為少數私人專用性質之藏書樓，漸進至廣設圖書館，普及內地，以普遍教育為尚之理念，仍不脫「文教服務」訴求，兼以勵學儲才，啓迪民智為旨，不計利害，莫自珍祕，其與近代所謂社會教育之功能，實正符合。圖書館事業，首必言搜訪，次乃言整理，然後始可言公諸眾焉。以下就先生訪書、鈔書之

事輯，以彰顯其保存文獻之功。

先生嘗自稱，其訪書之途四焉：求之坊肆、丐之藏家，近走兩京，遠馳域外也。（註13）以其自身深厚學術根基，精於鑒審版本，勤於讎校，為古書續命，終其一生，未曾間斷。由於清末以來社會動亂，國家覆危，包括唐寫本、宋金元刻及舊鈔等流散愈速，坊間書賈應勢趨利，四處採購，多得有精本要籍以居奇待沽。在其任經理期間，每日必至發行所挑選書估送閱待檢之舊書，「每至京師，必捆載而歸，估人求售，苟未有者，輒留之」。（註14）足見所得之多。甚於大門標貼「收購舊書」四字，（註15）蓋與毛晉之張榜求書，其堅持於保存書脈，相去不遠矣。且每到之處，便走訪書肆，如宣統三年在京，先後獲見或購得《六朝政事紀年》、《蜀鑒》、《脾胃論》、《黃氏補注杜詩》、《王右丞集注》、《李文賓文編》、《文正集》等元明刻本，（註16）訪歸即手自批注。如此不辭細瑣零星，日積月就，實涵芬樓藏書之重要來源。

相對於坊肆零星選購，求之藏家則屬成批且具特色之收集。先生於涵芬樓創設之初，即由蔡元培之介購得徐氏鎔經鑄史齋藏書。（註17）民國元年，傅增湘去函八封，告盛氏意園藏書將散，先生遂函請傳代購得：景元鈔足本《元祕史》，覆宋《宣和遺事》、嘉靖《長安志》。（註18）宣統元年，登報徵求故書，太倉閻開齋顧氏應募來售，且多黃堯圃、汪闃源兩家舊物，昭文張金吾輯《詒經堂續經解》鈔本，亦在此列。早在光緒二十二年，清末四大藏書之一——歸安陸心源宋末樓函謀出售，時夏瑞芳即以鈔目徵之，意將收購其書以資編譯之考證，奠圖書館之根基。但終為岩崎氏載歸日本，事後先生「每一追思，為之心痛」。其後涵芬樓必多購藏；如宋刊《六臣注文選》得之於溧陽端氏，宋刊黃善夫本《史記》、南北宋配刊《南華真經》得之於荊川田氏，宋刊元修《資治通鑑》得之於南海孔氏，撫州本《春秋公羊傳解詁》、宋紹興本《後漢書》，得之於海寧孫氏，野竹齋《韓詩外傳》得之於江陰繆氏。其中輾轉自長洲蔣氏「秦漢十印齋」、豐順丁氏「持靜齋」、巴陵方功惠「碧琳琅館」、荊州田氏等處散出，獲致不少佳槧。民國14、15年又分別添購揚州何秩聲藏書，計明版3,732本，鈔本計554本，殿本1,099本，普通書達34,898冊，「多有有用且饒精本」。（註19）上海蔣氏密韻樓因藏書抵押，無力償還，商務印書館遂議定悉數購

入，其中頗多善本，計宋本563本、元本2,097本、明本6,753本、鈔本3,808本，更得《永樂大典》十本，（註20）《水經注》前半部亦在其中，彌足珍貴。

嗣後屢有收購藏家之議，惟內外憂患，不復暇顧，或資金短絀，無力收購，如聊城楊氏海源閣書散來津，先生迺議集股認購不得，後歸之北京、山東圖書館。

先生更利用遠游域外機會（1910年期間），環游法英，擬將敦煌經卷鈔存著錄，因法英當局之限制而作罷。民國17年先生以中華學藝社名譽會員身份赴日訪書，在靜嘉堂文庫觀宋樓珍藏，計影照北宋刊《說文解字》、宋刊《太平御覽》、宋刊《詩集傳》、宋鈔《群經音辨》、宋刊《名公書判清明集》、明刊《飲膳正要》；自帝室圖書寮借照覆印宋刊《尚書正義》、覆印正宗寺本《春秋正義》、元刊《山谷外集詩注》；自內閣文庫照歸宋刊《東萊詩集》、《平齋文集》、《梅亭先生四六標準》；另自福井氏崇蘭館照回宋刊《搜神祕覽》；自東福寺照歸先生祖九成公著宋刊《中庸說》殘本等，使絕跡中土之古籍再返中原，實皆先生魄力之大，識界之廣所致。

至於方志書之收羅，尤是東方圖書館中一大特色。先生嘗曰：「民國之始，余銳意收集全國方志，初每冊值小銀錢一角，後有騰至什佰者，此雖不在善本之列，然積至二千六百餘種，凡二萬五千六百餘冊，亦非易易。」（註21）蓋搜羅之富，海內無可匹倫者。方志者，史也，在中央者謂之史，在地方者謂之志，故志即史（李泰棻《方志學》）。先生以其對「史」之重視，於方志則不宜偏廢，竭力收輯，其「紀地理則有沿革疆域，面積分野；紀政治則有建置、職官、兵備、大事記；紀經濟則有戶口、田賦、物產、關稅；紀社會則有風俗、方言、寺觀、祥異；紀文獻，則有人物、藝文、金石、古蹟」（顧廷龍《中國地方志綜錄·序》），取材之實，概括之豐，歐日等國亦極力搜購。先生鑒此珍貴史料外流之甚，凡友朋旅遊，同人公差，每至當地，即為請購或鈔錄，或商借影印，兼保存流通之助，無論版本，一律收藏。如胡適先後致贈《全椒縣志》、借鈔《績溪縣志》；趙熙亦曾寄贈《雲南昭通縣志》一部，新舊知交皆慨然相助也。在一·二八役前，館內所藏府、廳、州、縣志皆備，為數已占全國百分之八十四，閩北一炬，先生致胡適書曰：「可惜者為二萬二千餘冊之方志，此則不可復得」，可見當時富藏之甲也。

(註22)

蓋先生所言訪書四途，尙無「鈔書」一條，而此亦先生之盛業也。如依繆荃孫氏之介，得影鈔瞿氏鐵琴銅劍樓藏書，且專印格紙，悉如原式照印，以存真相。後爲傅增湘向劉氏嘉業堂借宋本《諸葛武侯傳》及商借各省方志，擬錄存副本，以供眾覽。又如從傅氏借影《冷齋夜話》、《老學庵筆記》、《曲洧舊聞》、《白虎通德論》等，(註23)一一移錄副本，俾供流傳。

中國近代圖書館之發軔，始於清季之變法運動，先生以一人之力，洞觀時勢之跌宕，繫一己於文化國脈之承續，發揚前賢之德光，保存文獻之菁華，實亦多年網羅古籍，結合現代意義而興設圖書館以發揚之志。當其先後訪得六世祖宗松所刊《王荊公詩注》時，感慨不已而跋曰：「夫以一書之微，閱數百年將就湮沒，乃有人起而綿續之，而又故留其缺憾，待百數十年後，乃假其子孫之手，使其先代所引爲缺憾者而一一彌之，其書欲亡而卒不亡，是豈得謂造物之無意邪？抑亦血脈相承，雖更歷數世，苟精神有所訢合，而古昔之人，與生存者固隱隱相通之道也。」(註24)歷經戰亂，先生所體悟者，絕非血脈一系之續，當更擴及民族國族。即基於此，圖書不爲私有，必公諸眾覽，將啓迪民智與興建圖書館結合，而成其落實於文化事業之功。

附 註

註1：張元濟《東方圖書館概況·緣起》言：「光緒戊戌政變，余被謫南旋，僑寓滬濱，主南洋公學譯書院，得識夏君粹芳於商務印書館。繼以院費短絀，無可展布，即捨去。」足以明先生當時確有他展之意念。《張元濟詩文》，(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1986)，頁240。

註2：關於合股事，據鄭逸梅《書報舊話》，夏瑞芳、鮑威恩創辦商務紀略，所列不止七人，且詳列股數金額；郁厚坤係依此錄入。

註3：包天笑，《鈞影樓回憶錄》。

註4：1902年1月4日創刊至1910年停刊，共發行203期，內分論說、論旨、文牘、譯論、外交大事記、世界大事記、國際法、專件等。

註5：張靜廬編，《官書局開設緣由》(《中國近代出版史料初編》)(上海：上海群聯出版社，1953)，頁45。

註6：《商務印書館百年大事記(1897~1997)》：「1909年載：『設圖書館，名爲『涵芬樓』。』」(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1997)。

館，1997)。

註7：《張元濟書札》(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1981)。頁4，10月5日先生致繆荃孫函稱。

註8：王雲五，《商務印書館與新教育年譜》(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民62年)，頁120。

註9：同註1。

註10：趙萬里，〈從天一閣說到東方圖書館〉，天津《大公報》，〈圖書副刊〉第12期(民23年2月3日)。

註11：張人鳳編，《張菊生先生年譜》(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民84年)，引1953年6月2日致翦伯贊原信稿。除所呈獻資料外，又檢得鈔本《入寇志》四冊，林則徐致沈鼎甫書札錄副一封，一併寄送鄭振鐸，供其研究之用。

註12：同上註，引1922年1月17日《董事會紀錄》。

註13：同註1，〈影印百衲本二十四史·序〉頁271。

註14：王紹曾，《近代出版家張元濟》(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1995年增訂本)，引《涵芬樓書目·序》，頁35。

註15：同註14，據先生哲嗣張樹年言道：「(他)家住在市北京路附近一幢舊式石庫門房屋時，父親爲了收購舊書，特地在大門上端貼一張大紅招貼，上書『收買舊書』四字，至今記憶猶新。」

註16：同註11，引先生訪歸時批注於《邵亭知見傳本書目》手跡；計得在多次前往北京時所購或寓居古籍，頁100。

註17：《涵芬樓燼餘書錄·序》：「乃思訪求善本暨收藏有自者。會稽徐氏鎔經鑄史齋之書將散，徐氏故子民居亭主人，乞其介歸吾館，旋以數十續至。書固不惡，然所需者則猶未備也。」

註18：同註7，頁5。

註19：同註17。

註20：同註11，引1926年1月19日總務處第696次會議紀錄打字稿，頁240。

註21：同註17。

註22：同註7，頁163。

註23：同註7，頁76、120。

註24：顧廷龍編，〈王荊公詩〉《涉園序跋集錄》(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民68年)，頁216。

勘 正

本刊77期(87年第3期)勘正如下：

頁45 右欄照片圖說原載「蒙郡圖書館斯周蓮館長」

更正爲「蒙郡公共圖書館斯周廉館長」。

謹此向讀者致歉。